关于转发《赣州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近期重点工作提示》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人民政府，各有关行业单位：

现将赣州市乡村振兴局《赣州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近期重点工作提示》转发给你们，请结合本乡（镇）、本单位工作实际，逐一抓好落实。

信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1月3日



